



政法资讯

新疆举办人民调解员示范培训班

本报讯 记者潘从武 通讯员桑加拉·欧友图 近日,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,自治区司法厅在于田县联合举办全区人民调解员示范培训班。

此次培训班以“精准授课、靶向赋能、实战实训”为核心,采用专家授课、现场教学、交流研讨、学员讲坛等多维教学模式,推动培训成果转化化解解矛盾、服务群众的实际能力。

在授课环节,全国调解专家聚焦实操落地,结合典型案例,深度拆解复杂矛盾纠纷处置技巧与风险防范要点;基层法院审判专家紧扣司法实践,重点讲授婚姻、民间借贷等常见纠纷调解指引,详解心理学调解应用、调解协议拟定及司法衔接执行等实务内容,让参训学员学有所悟、

学有所获。作为本次培训的特色亮点,培训班充分依托于田县红色教育资源与“库尔班大叔调解模式”特色品牌,组织学员集中观看《库尔班大叔上北京》红色影片,实地参观库尔班·吐鲁木纪念馆,现场观摩“库尔班大叔”调解室,深刻感悟“热爱党、热爱祖国、热爱中华民族大家庭”的“三热爱”精神内涵,直观学习“一听、二查、三理、四调、五议、六访”“六步调解法”,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调解工作全过程。

参训学员纷纷表示,此次培训针对性、实操性极强,既夯实了理论基础,又学到了实用技巧,更传承了红色精神,进一步明晰了新时代人民调解工作的职责使命与实践路径。

甘肃文县法院构建“司法+社会”协同护苗格局

本报讯 记者郭宏鹏 通讯员李英 近年来,甘肃省文县人民法院立足审判职能,深耕服务举措,凝聚多方合力,以“文法先锋”的担当和“励法青春”的情怀,为青少年成长撑起一片法治晴空。

据介绍,文县法院专门成立少年法庭及家事审判庭,为青少年权益保护提供专业司法支撑。近3年共受理离婚纠纷541件,抚养权纠纷20件。在案件审理中,坚持“调解优先、柔性司法”,最大化降低家庭纠纷对未成年人的伤害。在刑事审判中,文县法院坚持“教育为主、惩罚为辅”,审结未成年人案件9件12人,全部落实犯罪记录封存制度,杜绝“标签化”带来的二次伤害。同时推行庭前社会调查、心理疏导与判后回访机制,督导失责父母依法履行监护职责,帮助未成年罪犯改过自新,顺利回归社会。

2023年,文县法院建立“大学生实践基地”,累计接收实习生40余名,既助力青年学子提升法治实践能力,也为法院注入新鲜血液。这是“励法青春”的题中之义,更是法院与社会双向奔赴的生动缩影。

同时,文县法院主动联动多方力量:联合县消防救援大队团支部及团县委西部志愿者开展“青春挺膺担当”主题团日联谊活动;联合团委、妇联等部门开展“走近留守儿童”法治宣讲,捐赠励志包裹120件;联动学校、社区开展结对关爱帮扶,从源头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罪,构建“司法+社会”协同护苗格局。

值得一提的是,文县法院将青少年权益保护与青年干警队伍建设深度融合。组织青年干警主动投身青少年维权服务一线,锻造有担当、有温度的青少年维权司法队伍。这支朝气蓬勃的队伍,正是“文法先锋”“励法青春”品牌最坚实的支撑。

河北阳原法院守好司法为民“第一窗口”

本报讯 记者李雯 通讯员闫晓瑜 近年来,河北省张家口市阳原县人民法院立案庭用细致、耐心与坚韧,守好司法为民“第一窗口”。在立案环节,该院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,2025年以来,累计受理各类案件2275件,网上立案率达62%以上,平均审核时长仅1.2个工作日。在多元解纷方面,该院主动与县妇联联合成立“婚姻家庭纠纷

调解工作室”,2025年联合化解婚姻家庭纠纷114件,有3起案例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多元解纷案例库。因工作成绩突出,先后两次被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记集体三等功。该院持续优化诉讼服务,牵头打造的“三端共治”工作法于2023年入选全国“枫桥式工作法”。今年3月,该院被授予“全国巾帼文明岗”荣誉称号。

上海黄浦高中生论辩未成年人社媒规范使用

本报讯 记者张海燕 “关于未成年人社交媒体使用,技术管控与教育引导,哪个更重要?”当问题抛给上海市黄浦区的高中生们,一场“唇枪舌剑”就此拉开帷幕……

近日,上海法治文化节黄浦区主题活动——第五届“黄浦教育·法理杯”高中生法治论辩赛决赛举行。本次赛事由黄浦区教育局、区司法局和五里桥街道共同主办,吸引黄浦16支高中队伍同台竞技,历经初赛、复赛、半决赛多轮激烈角逐,最终卢湾高级中学、大同中学晋级总决赛,上演巅峰对决。

“我方坚定认为,规范未成年人社交媒体的使用技术管控比教育引导更加有效。技术管控好比强制规范,具有强制执行力,而教育引导因人而异,且无法规范平台,效果不如技术管控。”来自卢湾高级中学的正方选手铿锵有力地说到。

理的法理坐标,台下掌声雷动,对高中生们敏捷的思维和广博的知识积累给予充分肯定。来自卢湾高级中学的二辩邱钰敏同学获得了“最佳辩手”。“在这次法治论辩赛的准备过程中,我和同学们的规则意识不断增强。”邱钰敏说。

华东政法大学律师学院副院长张国元在专业点评时说,黄浦区高中生在辩论中展现出超越年龄的法理洞察力,语言表达兼具逻辑性与人文温度,体现了法治教育从知识灌输向思维塑造的深刻转型,为区域青少年法治素养培育树立了实践标杆。

据了解,“黄浦教育·法理杯”高中生法治论辩赛已连续举办5届,成为黄浦区街校社联动普法工作的标杆项目。5年来,赛事累计覆盖超万人次,目前是上海青少年法治教育最具辨识度的品牌之一。

据悉,黄浦区将以“黄浦教育·法理杯”为品牌引领,推动法治教育融入校园文化,为青少年扣好第一粒“法治纽扣”。同时,将为群众提供更多富有亲和力与渗透力的法治文化产品,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文化需求,让法治文化成为黄浦一张亮丽名片。

江苏东台高新区推动民法典宣传走深走实

今年5月是第六个“民法典宣传月”。江苏东台市司法局高新区司法分局围绕“美好生活·民法典相伴”主题,积极创新普法宣传形式,打出“精准滴灌”、沉浸式互动、实操赋能“组合拳”,推动民法典宣传走深走实。

该局结合青少年群体认知特点,在东台市实验小学城东分校开设“法润童心”法治课堂,结合典型案例开展以案释法,让同学们在寓教于乐的氛围中学习法律知识,增强法治意识。同时,鼓励大家争做“小小法治宣传员”,积极参与民法典宣传活动,依托家校联动模式,实现“教育一个学生,带动一个家庭,影响整个社区”的辐射效应。

法课件与法律服务清单,依托“订单式”普法模式提升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在各村(社区),该局组建多支“民法典轻骑兵”普法小分队,推行“巡回宣讲+上门问诊”模式,围绕村民关心的土地流转、农产品交易等问题释法答疑;开设“银龄法治课堂”,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居住权、遗嘱继承等方面法律知识,引导农村留守老人树立理性维权意识,学会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为进一步提升基层法治队伍业务能力和水平,高新区司法分局举办村级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、“法律明白人”、网格员能力提升培训班,创新采用“案例复盘+模拟调解+实操教学”模式,围绕民法典中邻里纠纷、家事纠纷、土地权属等相关法律条文,系统讲解人民调解、法律援助、公证实务要点,助力基层工作人员当好民法典的宣传者和践行者。

贾佳

规范有序 精准高效 善意文明

贵港法院持续优化涉企执行工作机制

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

□ 本报记者 吴良艺 □ 本报通讯员 梁微 陈美华

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,而司法案件执行,是公平正义落地见效的关键一环。

“今年以来,我院精准施策,通过筑牢刚性约束、推行柔性施策,健全跨境联动等举措,推动全市法院涉企执行工作向‘规范有序、精准高效、善意文明’转型升级,实现全市法院涉企执行工作与新时代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同频共振,以务实高效执行举措提升司法服务企业发展实效。”近日,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中级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接受《法治日报》记者采访时说。

紧盯痛点难点

“法官,我们的账户被冻结后没办法给员工发工资了,公司经营压力很大。”2月6日,广西某混凝土公司代表张女士致电贵港中院执行局,急切希望通过司法对账厘清债务,尽快还款,解冻账户以保障公司正常运转。

这是一起涉企买卖合同货款纠纷,因双方货款往来繁杂,欠款金额存在分歧,被执行人广西某混凝土公司未按期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,申请执行人贵港某建材公司向贵港中院申请强制执行。立案后,贵港中院依法送达法律文书,并利用“总对总”查控系统冻结了被执行人的涉案银行账户。

“考虑到企业账户被冻结直接影响员工工资发放,我们搭建对账沟通桥梁,快速厘清双方账款分歧,精准核算欠款金额,做到足额划扣。”贵港中院执行局副局长吴福旺随即组织双方核对账目,通过提交交流流水、聊天记录及书面说明,最终确认剩余欠款为21.27

万元。贵港中院随即开启涉企“绿色通道”,当日完成扣划并解冻账户,次日将案款全部发放。从立案到兑付仅用14天,既保障了申请执行人权益,又缓解了被执行人发薪和经营的困难。

今年以来,贵港中院紧盯涉企执行痛点难点,持续优化涉企执行工作机制。一方面,筑牢司法执行刚性防线,常态化运用账户冻结、财产查封、限制高消费、失信曝光等强制措施,严厉打击企业恶意逃避债务行为,坚决维护生效裁判权威;另一方面,践行善意文明执行理念,依托“总对总”网络查控系统提速办案,建立账款争议快速对账核查机制,规范财产保全执行尺度,最大限度确保企业正常经营,平衡胜诉权益保障与助企纾困需求。

贵港中院还强力推进“桂在执行·惠企暖企”涉企专项集中执行行动,聚焦涉企账款拖欠、账目分歧等高频纠纷精准发力,今年以来累计办结涉企执行案件2402件,执行到位金额3.53亿元,切实打通企业胜诉权益兑现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坚持分类施策

“之前受失信惩戒影响,我们的经营处处受限,没想到法院在两天内就完成信用修复。”3月25日,贵港中院依托涉企信用修复“绿色通道”,仅用3周时间便成功化解一起24万元的工程款纠纷。

2022年3月起,江西某建筑工程公司为贵港某工程公司供应混凝土建材,合作结束后,对方累计拖欠货款24万余元,经仲裁仍不履行。2026年3月,江西某建筑工程公司向贵港中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案件受理后,贵港中院依法冻结了被执行人账户。账户冻结后,该企业负责人主动联系执行干警,坦言企业暂无足额资金一次性还款,希望给予缓期。执行干警核查后确

认,企业经营状态稳定,仅存在短期资金周转困难。

执行干警多次组织双方沟通,如实告知申请执行人对方的经营困境及还款计划,促成双方达成一致,申请执行人同意解除账户冻结,账户解冻后,该工程公司迅速盘活资金,短期内足额结清24万余元欠款。

被执行人缴清案款后,贵港中院两日内完成信用修复,同步解除“限消”,屏蔽失信信息,该企业恢复正常经营并获得新订单。

“我们顺利拿回了全部欠款,法院也给了合作企业喘息空间,处置方式十分暖心。”案件结束后,申请执行人第一时间向法院通过柔性执行,保障其胜诉权益的做法表示感谢。

执行有力度,司法更有温度。贵港中院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,办案时坚持分类施策、精准执行,细致甄别恶意逃避债务主体与短期资金承压、无规避执行行为的经营企业,对发展前景向好的中小微企业审慎适用强制措施,避免机械执行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。

与此同时,贵港中院持续健全涉企信用修复“绿色通道”,精简办理流程,压缩办理时限,企业足额履行还款义务后,快速解除各类执行惩戒措施,修复司法信用。2026年以来,该院累计为涉案企业解除限制消费令3743次、屏蔽失信记录1930条,惠及835家市场主体,以柔性司法举措护航企业稳健经营。

健全跨境联动

“之前异地执行来回奔波,多亏法院交叉执行,拖欠许久的材料款终于全额追回了。”5月11日,随着最后一笔案款到账,申请执行人徐某心中悬着的石头终于落地。此前,该案因被执行人财产、关联执行案件分属不同辖区,存在财产查找不便,执行推进受阻等难题,一度让案件执行陷入僵局。

案件办理过程中,该案执行法官通过关

联案件大数据检索排查发现,被执行人另有多起执行案件正在平南县人民法院办理。

针对此类跨辖区、多法院并行的“老大难”问题,贵港中院依托全市法院交叉执行工作机制,统筹调配辖区执行资源,充分征询申请执行人意见,在获得当事人书面同意后,依法将该案指令至被执行人财产所在地的平南法院办理,实现案件就近落地、财产就地查控。

平南法院承接案件后,高效对被执行人名下财产开展查封、冻结工作。被执行人主动向法院反馈,自身暂无足额流动资金清偿全部债务,但对第三方某工程公司享有一笔29万元工程质保金到期债权,该笔款项因对方迟迟不予退还而无法回款,希望法院协助执行该笔到期债权抵扣欠款,剩余债务将尽快自筹资金补足。

执行干警逐一核实债权资料,项目验收凭证,确认该笔质保金债权真实有效,随即依法向第三方工程公司送达到期债务履行通知书,督促其按期划转款项。第三方公司按期将29万元质保金汇入法院专用账户,后续法院再次扣划被执行人名下银行存款补足余款,共计68万元案款全部足额执行到位,该案顺利办结。

数据见证效能。2026年以来,贵港中院持续深化全市法院执行一体化建设,全面推广跨区域交叉执行工作机制,破解跨域办案堵点,执行质效稳步提升,全市法院共开展涉企案件交叉执行195件,执行到位9089万元,涉执信访矛盾得到有效化解,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持续增强。

据统计,今年以来,全市法院累计执结涉企案件2402件,执行到位金额3.53亿元。下一步,贵港中院两级法院将持续聚焦企业发展所需,全力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,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道路上跑出执行“加速度”。

关注·生态环境司法保护



河南省兰考县人民检察院近日组织干警以“行走的课堂”形式,对青少年开展生态文明系列法治教育。图为6月7日,该院干警为县职业中学校学生讲解公益诉讼保护一株180余年树龄古桑树的故事。

生态风光与法治文化交融 青海首个生态文明法治文化公园开园见闻

□ 本报记者 徐鹏

草木翠绿,静水流深。在青海省西宁市北川河湿地公园,市民沿着河畔步道悠然散步休憩,驻足观赏兼具景致与普法内涵的园林景观;孩子在家长的带领下打卡园区亮点,沉浸式感受生态风光与法治文化交融的独特氛围……

近日,西宁市城北区举行“法典守护生态·法治聚力兴产”民法典宣传暨北川河生态文明法治文化公园开园仪式,标志着青海首个生态文明法治文化主题公园向公众开放。

北川河生态文明法治文化公园依托北川河湿地公园173.5公顷生态资源及“五园六湖”自然禀赋建设,在内容上突出法治宣传、生态保护、非遗传承三大核心功能,补齐省内大型生态法治主题阵地建设短板,可举行各类宣传活动,体现了“与人民共建、让群众共享”的理念。

《法治日报》记者在现场看到,园区入口标志性“法”字景观,主题雕塑群直观凸显法治文化主旨,公园将宪法、民法典、青藏高原生态保护法等法律法规,与青绣、花

儿、贤孝、剪纸、皮影等青海非遗文化有机结合,改变单向说教的传统普法模式。主体以游园动线、景观节点为载体,聚焦民生维权、生态保护、民族团结、未成年人权益保障等重点领域,构建“法典+生态+非遗+IP+互动”五维融合普法体系,真正实现游园学法、抬头见法、躬身悟法。

开园当天,西宁市依托这一新阵地开展“典护河源 法润河湟”双法典沉浸式普法主题活动,聚焦民法典与生态环境法典两部法典,创新打造“法治+生态+非遗”普法模式,以年轻化、沉浸式、接地气的传播形式,让刚性法条柔性传播,法治文化浸润人心。

活动中,创新搭建了三段式法治体验动线,以“新潮启普,溯源立信,法治护绿”三道法治主题串联特色文艺展演,以IP文化、历史典故、生态理念为核心脉络,融艺术景观与法治内涵于一体,让群众在游园观景中潜移默化感悟法治力量。

“宗家家族”、“徙木立信”,生态法治三道主题层层递进,各有侧重,串联起民生法治、传统法治、生态法治,将抽象法治文化融入园林实景。在此基础上,公园将推出

特色法治研学路线,以獬豸主题雕塑为起点,串联联邦法治文化、徙木立信、生态法治三大主题IP,配套法治快闪、法治情景剧等实景展演,传递诚信立身、家风守节、生态保护的法内蕴。

活动还设置了非遗文创展示、法治互动体验两大功能区域。剪纸、农民画等非遗作品生动“绘法”,让法条化作可赏可读的指尖艺术;民间花儿艺人新编法治小调,以乡土唱腔活态“传法”。开设法治知识闯关答题关卡,群众参与互动即可兑换普法文创礼品,充分调动群众学法积极性。

带着孩子前来游园的王女士告诉记者:“这座公园把法律知识融入风景,还结合了本土非遗和普法IP,形式新颖、日常遛弯,带孩子就能轻松学法,通俗易懂,贴近生活,特别实用。”

长期以来,西宁市不断破局传统普法思维,持续迭代宣传模式,依托城市河畔绿地、社区广场、城市书屋等公共空间,持续打造一批贴合群众生活的法治文化阵地。北川河生态文明法治文化公园的建设投用,是西宁普法工作的又一次创新实践。

□ 本报记者 章宁旦

珠海斗门法院创新运用碳汇认购方式审理环资案

海岛生态特殊性,一旦遭遇破坏,传统的“补植复绿”面临成活率低的问题。如何让盗伐海岛林木的被告人切实承担起生态修复责任?近日,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盗伐林木、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,该案在全市首次引入生态技术调查官全程参与,并创新运用认购“蓝碳”替代性修复方式,为粤港澳大湾区生态司法保护提供了“珠海样本”。

二洲岛是广东珠海淇澳一担杆岛省级自然保护区(以下简称保护区)的核心部分。2025年3月22日,李某添、吴某等人到二洲岛盗伐野生黄杨树、春花树及罗汉松等林木。同年4月7日,盗伐者出资租赁黄某某的渔船将所盗林木运往阳江,途中被公安机关查获。该案共查获林木总计2701株,其中7株罗汉松属于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。经测算,涉案森林资源修复费用共计37万余元。斗门区人民法院以被告人李某添、吴某等涉嫌盗伐林木罪、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,被告人黄某某涉嫌非法运输盗伐的林木罪,向斗门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。

为破解生态修复费用难以转化为绿水青山的难题,斗门法院聘请海洋科学领域专家担任生态技术调查官,针对海岛生态受损情况出具《生态修复建议书》。

根据技术调查官的意见,斗门法院最终确定了“由被告承担修复费用,委托专业机构代为修复”的方案。经与保护区管理处反复论证,法院引导被告人以认购保护区红树林项目“蓝碳”碳汇的方式进行替代性修复。

庭审前,被告人已将包含森林资源修复费及碳汇认购款在内的37万余元缴存至法院专用账户。其中,向保护区认购的12吨碳汇,直接作为替代性修复举措,用于修复受损的生态环境。此举实现了从“造林还林”到“固碳增汇”的深度转变,让遭受破坏的生态环境以另一种方式重生焕机。

今年6月5日,斗门法院组成7人合议庭,走进保护区自然课堂开展巡回审判,并当庭宣判,法院以盗伐林木罪、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,数罪并罚判处李某添等4人相应刑罚;以非法运输盗伐的林木罪判处黄某昌有期徒刑一年,缓刑一年二个月;同时对相应被告人处以罚金,责令赔偿相关损失和公开赔礼道歉,各被告人当庭表示认罪悔罪。